

一鼠當先 徵選活動

2008文化四季遊

視覺形象×鼠年造型徵選

- ▶ 活動名稱：「2008文化四季遊」視覺形象及鼠年造型徵選
- ▶ 活動名稱：以此次徵選活動選出2008「文化四季遊」之視覺形象及「文化行春」之鼠年造型冠軍者將獲選為年度活動LOGO，並藉此啟動全年度之各種豐富的大型文化藝術系列活動。
- ▶ 活動網址：www.cca.gov.tw
- ▶ 主辦單位：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
- ▶ 承辦單位：EN AVANT CREATIVE 最鮮國際有限公司
- ▶ 徵選資格：凡對本競賽有興趣之設計及藝術相關系所師生或自由創作者。(個人或團體均可)
- ▶ 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2007年11月5日止
- ▶ 得獎公布：詳情請見網站公佈
- ▶ 頒獎典禮：詳情請見網站公佈
- ▶ 徵選組別：
 - 一 文化四季遊組
 - (一) 標語為：文化四季遊。
 - (二) 設計需含下列三項(1) 標準LOGO (2) 標準字 (3) 標準LOGO與標準字組合。
 - 二 「2008文化行春」-鼠年造型」組
 - (一) 標語為：2008文化行春。
 - (二) 設計需含下列三項(1) 標準LOGO (2) 標準字 (3) 標準LOGO與標準字組合。
- ▶ 徵選獎項：
 - 一 「文化四季遊」組：
 - (一) 金獎1名：獎金8萬元，獎狀1紙。
 - (二) 銀獎1名：獎金5萬元，獎狀1紙。
 - (三) 銅獎1名：獎金15000元，獎狀1紙。
 - (四) 優選8名：獎助金5000元，獎狀1紙。
 - 二 「2008文化行春」-鼠年造型組：
 - (一) 金獎1名：獎金8萬元，獎狀1紙。
 - (二) 銀獎1名：獎金5萬元，獎狀1紙。
 - (三) 銅獎1名：獎金15000元，獎狀1紙。
 - (四) 優選8名：獎助金5000元，獎狀1紙。
- ▶ 創作主題：具教育推廣、創意主題及功能應用為設計方向。
- ▶ 評審辦法：
 - 一 實用性(Functionality)35%
 - 二 創新性(Innovation)30%
 - 三 美感(Aesthetics)35%
- ▶ 作品規格：
 - 一 作品規格1024*768pixel (檔案格式為jpg、tiff、ai、psd解析度300dpi以上)，電子檔，以及A3(297mm * 420mm)尺寸平面輸出圖檔。
 - 二 平面圖檔須包含設計表現圖及設計概念文字輔助說明。
- ▶ 報名程序：
 - 一 繳交設計圖：請將彩色原稿設計圖貼於A3裱板上，以清晰表達設計作品為首要。
 - 二 下載報名表：於填寫完後貼於設計圖左上角背面。(作品上不得標示作者姓名等影響評審公正性之記號)
 - 三 收件方式：即日起可透過活動網站自行下載簡章表格，報名請於封面註明「2008文化四季遊」視覺形象及鼠年造型徵選活動。收件截止為2007年11月5日17:00止，郵寄至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172巷3號3樓，2008文化四季遊工作小組收。(掛號寄件者以郵戳日期為憑，快遞寄件者以託交寄件日期為憑)。
 - 四 請將【授權同意書】填寫完畢後，一併隨作品繳交。
- ▶ 【注意事項】
 1. 參賽作品不論入選與否，恕不退件，請事先保留備份。
 2. 參賽作品需為未公開發表或未曾參與國內外其他競賽之創作作品，若涉及違反著作權相關法律，參賽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若得獎作品經檢舉有抄襲之嫌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名次、追回獎項。
 3. 參賽者請以真實姓名參賽，否則主辦單位將取消報名及得獎資格。
 4. 參賽作品若與規定不符，則不列入評選。
 5. 參賽作品若未繳交報名表及著作權讓渡書，則不列入評選。
 6. 各獎項如無適當作品入選，經評審決議，得以從缺。
 7. 通過決選者，將通知優選以上得獎者，優選以上得獎者需親至頒獎典禮領獎，若無法到場將另寄發獎金與獎狀。
 8. 所有參賽作品及原稿之著作財產權歸主辦單位所有。主辦單位有重製、廣告宣傳、刊印、公開展示及商品化、修改等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支付費用，並可將該權利授與文化四季遊之專門用途，並保留使用修改之權力。
 9. 參賽者可同時參加兩組報名，可同時獲獎。經公布得獎之作品，得獎人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 10. 獎金超過13,333元者，得獎人需負擔15%稅款。
 11. 評審前，若遇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損失，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之責。
 12. 凡參加本比賽者，即視為同意本簡章之相關規定。